

總務處公告

115年度下半年校園自衛消防編組演練通知

- 一、依據：消防法第13條暨同法施行細則第13條至第16條。
- 二、目的：為落實防火管理機制，確保火災、地震及其他災害發生時本校師生之生命安全，減少災害損失。
- 三、日期：115年9月9日（三）下午14時至16時實施。
- 四、地點：學科配合白河分隊消防宣導於活動中心上課（1400~1500參加對象：全體教職員生）到活動中心後請自行找座位入座。術科於活動中心前廣場（1500~1600參加對象：住宿生同學、教職員）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教師同仁請至全國教師進修網報名課程編號：5696456，職員無需報名時數核給以當日出席簽到表為準。
- 六、指導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消防局第一救災救護大隊白河分隊。
- 七、訓練對象：本校自衛消防編組人員（出席人員給予4小時終身學習時數及教師研習時數）。
- 八、訓練課程內容如下：

時間	課程名稱	講師暨助教	備註
1400-1410	報到	洪志賢主任	
1410-1500	火災案例與夏季戲水溺水防範宣導說明	白河分隊王子誠教官	
1510-1600	綜合演練（滅火器與消防栓操作練習）	消防設備技師張暉晨	
備註： 一、請教職員於1410前至活動中心正門入口處完成簽到程序。 二、配合政府機關及學校「四省專案」計畫，編組名冊請至學校總務處網站公告訊息查詢。			